



民森先进生产力证券投资基金展期公告

尊敬的投资人、托管人：

民森先进生产力证券投资基金（以下内容为“本基金”），于2014年11月6日成立，存续期5年；现2019年11月5日存续期已满。依据《民森先进生产力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四、基金的基本情况；4、基金的存续期限：5年期。基金管理人可在本基金到期后，对本基金进行展期。”，兹我司深圳民森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经讨论决定本基金展期，期限5年，即存续期至2024年11月5日。

特此公告。



深圳民森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5日